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机构调整: 专利复审委员会将成为历史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 年 2 月 14 日发布的公告，原直属于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复审委员会将并入下属的专利局，其原有业务亦将由合并后的新的专利局负责。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最初设立于 1984 年 11 月，于 2003 年被批准成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家知识产权局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包括：

- 对不服国家知识产权局驳回专利申请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申请决定提出的复审请求进行审查；
- 对宣告专利权无效的请求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撤销案件进行审理；以及
- 负责专利复审委员会作为行政诉讼被告的应诉工作。

此次机构调整将专利复审委员会的职能并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并撤销了专利复审委员会这一机构。调整后的相关请求类表格和业务印章将在 2019 年 4 月 1 日启用。届时有关专利申请驳回复审以及专利无效审查的申请流程将更为明确。

此次机构调整为近年来中国对中央机构改革的一环，可视作为一项对知识产权审查、授予、撤销的行政手续进行简化的举措，有助于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优化行政资源。同时，以专利为例，此次调整还有助于建立明确而统一的专利授予标准、提高专利授予质量，进而提升专利权受益人的商业竞争力。另一方面，由于调整后的专利复审和无效宣告请求审查不再由一个独立于专利申请审查之外的机构负责，这样的变动留下一些问题值得进一步观察：

- 通过专利复审和无效宣告请求来推翻专利申请审查决定的成功率是否受到影响？
- 如因组织调整影响专利申请复审与无效审查的独立性，是否对专利申请以及无效审查的成本造成影响？
- 组织调整后具有实质意义的专利申请复审与无效审查是否将重度仰赖法院的司法审查？

除对专利复审委员会的调整之外，本次机构调整还包括将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商标评审委员会、商标审查协作中心整合为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